

《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
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
缔约国会议

25 September 202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二十一届会议

2023年11月20日至24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项目10(d)

审议《公约》的一般状况和实施情况

防止和制止被禁止的活动和促进履约：

与合作履约事务委员会的任务有关的结论和建议

2023-2024年的活动和优先实施事项

合作履约事务委员会(德国(主席)、挪威、南非、瑞士、土耳其)

一. 委员会的活动

1. 委员会于2023年1月17日举行首次会议，开始与缔约国进行合作对话，处理与其任务有关的事项。

2. 2023年2月1日，委员会与人权观察举行会议，讨论与《公约》有关的履约事宜，特别是人权观察在2023年1月31日的报告中强调的有关乌克兰武装部队使用杀伤人员地雷的指控。委员会此后与人权观察保持进一步接触。

3. 委员会在指控出现后数日内发起了合作对话：

(a) 2023年2月9日，委员会主席依照其任务——考虑采取任何适当的后续行动，以便缔约国更好地了解情况，并就有关缔约国能采取哪些步骤确保《公约》的力度和有效性提出建议——与乌克兰举行了会议，讨论这些指控并启动合作对话。

(b) 2023年2月24日，委员会主席致函乌克兰，要求提供资料说明与指控有关的事项，包括乌克兰将采取哪些步骤，紧急调查这些指控。2023年3月22日，乌克兰就委员会的问题提交了答复。

(c) 2023年3月31日，委员会与乌克兰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会谈，讨论与乌克兰的答复有关的事项。

(d) 会后，委员会于2023年5月10日致函乌克兰，要求提供补充资料，并鼓励乌克兰参加2023年6月19日至21日在日内瓦举行的闭会期间会议，借此机会按照《奥斯陆行动计划》行动48向缔约国通报调查的最新情况。



(e) 2023年6月20日，委员会在2023年6月19日至21日的闭会期间会议期间与乌克兰代表团举行了会议，讨论与乌克兰武装部队使用杀伤人员地雷的指控有关的事项。

(f) 2023年8月14日，委员会致函乌克兰，要求通报在处理未决指控方面的最新情况。

(g) 2023年9月12日，乌克兰向委员会作出答复。随后，委员会于2023年9月15日与乌克兰举行会议，进一步讨论这一答复并继续开展合作对话。

4. 委员会感谢乌克兰代表的持续参与，赞赏他们愿意与委员会保持互动，并赞赏他们对于处理使用杀伤人员地雷这一指控的努力保持透明。

5. 2023年3月3日，委员会致函所有164个缔约国，重申提交报告对确保遵守《公约》义务的重要性，提醒各国遵守4月30日的年度报告截止日期，并鼓励使用在线报告格式等便利提交报告的现有工具。随函发送了已报告称负有《公约》第3、第4、第5和/或第9条之下义务的116个缔约国的名单。

6. 2023年3月9日，委员会会同《公约》其他委员会，为缔约国和非缔约国举行了关于第7条透明度报告和《奥斯陆行动计划》的在线研讨会。研讨会的目的是鼓励按照《报告指南》提交报告，提高对现有工具，特别是在线报告工具的认识，为缔约国交流报告方面的挑战提供空间。每个委员会的主席和一名性别平等协调人代表在研讨会上做了发言。

7. 2023年4月11日，委员会致函所有尚未完全履行《公约》第9条承诺的缔约国，要求提供资料说明如何努力采取一切适当的法律、行政和其他措施，包括采用刑事制裁，防止和制止其管辖或控制下的人或者在受其管辖或控制的领土上从事《公约》禁止缔约国进行的任何活动。

8. 2023年5月4日，委员会主席会见了各国议会联盟秘书长，讨论如何支持委员会履行有关第9条之下的国家执行措施的任务。随后，各国议会联盟于2023年5月30日举办了“议员在线全球对话：推动全面执行《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委员会主席、执行支助股和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委员会)参加了对话。

9. 2023年5月10日，委员会还致函苏丹和也门，要求说明关于在本国使用杀伤人员地雷的未决指控的最新进展，邀请两国在闭会期间会议上发言，向缔约国介绍有关最新情况。

10. 在2023年6月19日至21日的闭会期间会议上，委员会提交了关于《公约》和《奥斯陆行动计划》履约措施实施情况的意见，强调了某些实施领域的进展和不足。

11. 在缔约国第二十一届会议召开之前，委员会向所有履行《公约》义务、但已有一年或多年未提交第7条报告的缔约国，以及尚未完全履行第9条承诺的缔约国发出了信函。

二. 优先实施事项

12. 委员会将继续优先与已证实或被指称在其管辖或控制的领土上使用杀伤人员地雷的缔约国进行合作对话，确保在这方面执行《奥斯陆行动计划》。

13. 委员会将继续鼓励缔约国提交逾期未交的第 7 条报告，并在这方面鼓励缔约国列入为确保妇女、女童、男童和男子的不同需求和观点得到考虑而采取的措施，以及关于《公约》各执行领域和地雷行动方案的信息。

14. 此外，如果缔约国未提交第 7 条报告，详细说明每年履行相关义务的进展，委员会将依照其任务与缔约国合作，处理第 1.2 条下的所有事项。委员会认识到，由于以下领域报告不足，特别值得关注的是根据第 3 条保留地雷、履行第 5 条义务的缔约国和尚未完全履行第 9 条义务的缔约国。

15. 委员会将以在执行第 9 条方面取得进展作为优先事项，并为此加强与红十字委员会和各国议会联盟的伙伴关系。

16. 委员会将继续在其任务范围内与民间社会互动。
